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

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（一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我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龙泉驿支行贷款，金额为人民币壹仟伍佰万元整，贷款期限壹年，资金用途为采购树脂等原材料。我公司以房地产（龙国用（2013）第21750号、权1791407、1791410、1791404、1791417）提供抵押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钟家祥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上述关联交易我公司已于2018年2月1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中表决通过，但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住所：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城东六路338号

注册地址：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城东六路338号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钟家祥

实际控制人：钟家祥

注册资本：60,000,000.00

主营业务：承接防腐蚀工程、保温工程、防水工程、防火工程、环保工程、化工石油设备管道安装工程、机电设备安装工程、消防设施工程、工程设计、市政公用工程、桥梁工程、隧道工程、钢结构工程、建筑装修装饰工程、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、公路路面工程、公路路基工程、公路交通工程、水利水电机电安装工程；生产、销售上述工程所需材料或制品（不含危险品）；提供上述工程技术咨询服务；废气、废水处理和土壤修复工程；管道疏通、管道检测、市政养护、管道修复、非开挖工程，河道疏浚、河道养护、绿化养护、水环境治理、河岸保养、潜水作业；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；承接境外防腐保温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；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、材料出口；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。

2. 自然人

姓名：钟家祥

住所：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车城东六路 338 号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钟家祥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构成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，系关联方为公司申请贷款无偿提供保证担保。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权益的行为，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我公司同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龙泉驿支行贷款，金额为人民币壹

仟伍佰万元整，贷款期限壹年，资金用途为采购树脂等原材料。同意以我公司的房地产（龙国用（2013）第 21750 号、权 1791407、1791410、1791404、1791417）提供抵押担保，钟家祥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我公司保证贷款用途真实，并按期归还贷款本息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需银企合作，以补充公司经营流动资金规模，更加有利于公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7日